

高新技术企业 财税实践指南

Peter Wei

武汉岸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内容目录

I	高新技术企业概述·····	3- 8
II	高新技术企业会计核算体系·····	9-27
III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28-48
IV	科技型中小企业优惠政策·····	49-52

I 高新技术企业概述



高新技术企业概述

■ 定义

- 在《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内
- 持续进行研究与技术开发与技术成果转化
- 形成企业核心自主知识产权
- 并以此为基础开展经营活动，在中国境内（不包括港、澳、台地区）注册一年以上的居民企业
- 是知识密集、技术密集的经济实体
 - 取得收入的企业、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
 - 以及其他经济组织
- 账证健全、实行查账征收的企业



高新技术企业概述

■ 资格认定

- 文件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
- 文件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



认定管理办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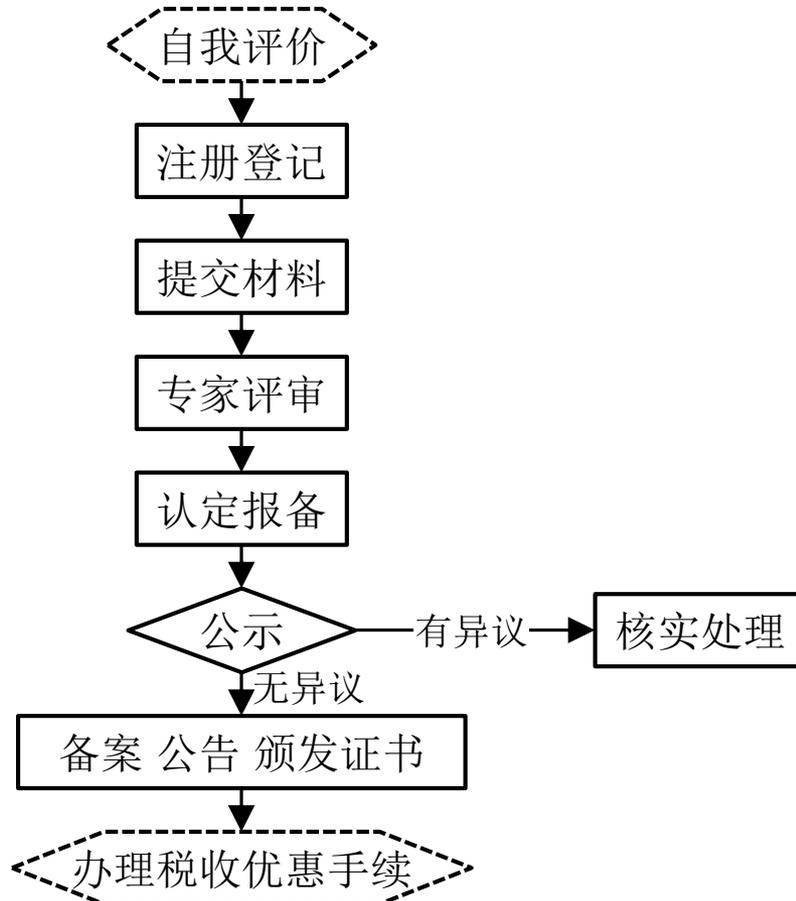
认定管理工作指引



高新技术企业概述

■ 资格认定

● 认定流程





高新技术企业概述

■ 认定条件

- 除成立时间外，同时构成将来的检查内容和标准





高新技术企业概述

- 资格价值
 - 所得税优惠
 - 由25%优惠至15%
 - 自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所在年度开始
 - 优先享受政府的扶持资金和其他优惠政策
 - 企业资本市场运作和投标入围资格
 - 企业品牌形象，进一步促进企业发展

II

高新技术企业 会计核算体系



高新技术企业会计核算体系

■ 人员信息及人工成本

- 条件：企业从事研发和技术创新活动人员占企业当年职工总数的比例不低于10%
- 企业当年职工总数、科技人员数均按照全年月平均数计算
 - 月平均数 = (月初数 + 月末数) ÷ 2
 - 全年月平均数 = 全年各月平均数之和 ÷ 2
- 人员人工费用
 - 包括企业科技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外聘科技人员的劳务费用



高新技术企业会计核算体系

- 人员信息及人工成本
 - 管理控制要点
 - 薪资表（反映职工总数、人员所属部门）
 - 研发人员名单、劳动合同、学历证书
 - 银行代发工资证明
 - 全员个人所得税申报明细表（反映职工总数）
 - 全员社保申报明细表（反映职工总数）
 - 进行符合性和一致性检查



高新技术企业会计核算体系

- 人员信息及人工成本
 - 常见问题
 - 工资表格式与可用性
 - 人工成本尚未核算到具体研究开发项目
 - 会计期间数据的完整性
 - 研发人员在研发项目中不固定，大多数人员跨越多个项目
 - 研发费用所列人工与个税全员申报表资料等数据的一致性



高新技术企业会计核算体系

■ 产品销售收入信息及核算

- 条件：符合《重点领域》要求的产品（服务）收入与技术性收入的总和在近一年不低于企业总收入的60%
- 科目设置

一级科目	二级科目	三级科目
主营业务收入	高新技术产品收入	A产品
		B产品
		...
	非高新技术产品收入	...



高新技术企业会计核算体系

- 产品销售收入信息核算
 - 常见问题
 - 未对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与一般产品（服务）收入分开进行明细核算。
 - 贸易性收入占比较高
 - 一般产品（服务）占比较高
 - 收入比重不够的问题



高新技术企业会计核算体系

- 研发项目信息及成本核算
 - 条件（一）
 - 企业内部立项或政策性项目
 - 机构备案（这块各地政策有所差异）
 - 本地做法
 - ✓ <http://www.hbwhrd.org/>
 - ✓ 税务和科技局共享一个系统
 - ✓ 通过上述网址导入综合数据
 - 不仅仅是项目立项*
 - ✓ 操作时间按要求



高新技术企业会计核算体系

- 研发项目信息及项目成本核算
 - 科目设置与会计处理
 - 依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5301 研发支出

530101 费用化支出

530102 资本化支出



高新技术企业会计核算体系

- 研发项目信息及项目成本核算
 - 科目设置与会计处理
 - 费用化支出与资本化支出
 - ✓ 按政策要求进行阶段划分
 - ✓ 实践可以采纳的方式
 - ◎ 时间节点
 - » 能够判断项目可形成专利、工业产权等知识产权
 - » 是否可以出售形成收入
 - ◎ 大型项目还有其他方面的考虑
 - ◎ 通常取决于企业的酌量决策，是税收导向还是利润导向，当前或未来，资产包



高新技术企业会计核算体系

- 研发项目信息及项目成本核算
 - 条件（二）：资格与评价标准
 - 评价最近三个年度（少于3年按实际年数）

最近一年的销售收入	用于三年 总算研发费的比例
小于5,000万元（含）的企业	不低于5%
5,000万元至2亿元（含）的企业	不低于4%
2亿元以上的企业	不低于3%



高新技术企业会计核算体系

- 研发项目信息及项目成本核算
 - 区分生产费用与研发费用

经济内容	划分依据	支持信息
人工成本	不同任务比重	项目、派工或工时记录
物料消耗	领料用途	领料单注明去向和部门
折旧和摊销	使用时长	PPE资产使用记录
办公费用	发生业务领域	项目和人员区别
其他	发生业务领域	项目和人员区别



高新技术企业会计核算体系

■ 研发项目信息及项目成本核算

● 会计分录

借：研发支出-费用化支出-人员人工费

-直接投入（研发领料）

-折旧费与长期待摊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设计费用

-设备调试费用与试验费用

-委外研究开发费用（不得超过80%）

-其他费用（不得超过20%）

贷：银行存款、原材料、应付员工薪酬等

借：管理费用-研发支出-RD X 项目

贷：研发支出-费用化支出-RD X 项目



高新技术企业会计核算体系

- 研发项目信息及项目成本核算
 - 会计分录
 - 直接投入的内容
 - ✓ 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
 - ✓ 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
 - ✓ 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以及通过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用于研发活动的固定资产租赁费



高新技术企业会计核算体系

- 研发项目信息及项目成本核算
 - 项目成本帐簿
 - 软件系统中可通过核算项目进行辅助核算，然后导出为Excel表进行整理



“研发支出”辅助账



高新技术企业会计核算体系

- 研发项目信息及项目成本核算
 - 项目成本帐簿
 - 研究开发费用汇总表

科目	研发项目编号	RD 01	RD 02	RD 03	...	合计
	累计发生额					
内部研究开发投入额						
其中：人员人工						
直接投入						
折旧及长期费用摊销						
设计费						
设备调试费						
无形资产摊销						
其他费用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投入额						
其中：境内的外部研发投入额						
研究开发投入额（内、外部）小计						



高新技术企业会计核算体系

- 研发项目信息及项目成本核算
 - 管理控制要点
 - 企业基础工作
 - ✓ 通过责任矩阵建立跨职能协作机制
 - ✓ 年度研发计划及批准文件
 - ✓ 项目研发计划及批准文件
 - ✓ 项目立项批准文件
 - ✓ 文件与原始凭证制作与传递规范
 - ✓ 年度申报和复审工作计划



高新技术企业会计核算体系

- 研发项目信息及项目成本核算
 - 管理控制要点
 - 会计核算的细化
 - ✓ 研发支出的明细核算粒度
 - ◎ 按项目
 - ◎ 二级科目=》资本化支出/费用化支出
 - ◎ 三级科目=》按政策文件中的8大类
 - ✓ 完善辅助核算
 - ◎ 报帐环节的规范与区分
 - ◎ 应用会计软件进行辅助核算
 - ◎ 或Excel台帐



高新技术企业会计核算体系

- 研发项目信息及项目成本核算
 - 管理控制要点
 - 前后一致性
 - ✓ 已申报研发费用数据的统一性
 - ◎ 因为政务联网，向不同机构报送数据注意保持一致
 - ◎ 各次向税务部门报送数据中，相关分期数据注意保持一致
 - ◎ 审计报告与报送数据的一致性或差异处理及解释

III

高新技术企业
税收优惠政策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 一般规定

● 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7年第24号

- 企业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后，自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注明的发证时间所在年度起申报享受税收优惠，并按规定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备案手续
- 对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且享受税收优惠的高新技术企业，税务部门如在日常管理过程中发现其在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过程中或享受优惠期间不符合《认定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认定条件的，应提请认定机构复核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 一般规定
 - 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7年第24号
 - 复核后确认不符合认定条件的，由认定机构取消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并通知税务机关追缴其证书有效期内自不符合认定条件年度起已享受的税收优惠
 - 企业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期满当年，在通过重新认定前，其企业所得税暂按15%的税率预缴，在年底前仍未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应按规定补缴相应期间的税款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 一般规定

● 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7年第24号

▣ 每年汇算清缴时应按照向税务机关提交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数据，同时妥善保管以下资料留存备查

- ✓ 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
- ✓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资料
- ✓ 知识产权相关材料
- ✓ 高新技术产品（服务）及对应收入资料
- ✓ 年度职工和科技人员情况证明材料
- ✓ 当年和前两个会计年度研发费用总额及占同期销售收入比例、研发费用管理资料以及研发费用辅助账，研发费用结构明细表（具体格式见《工作指引》附件2）
- ✓ 省级税务机关规定的其他资料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 企业所得税

● 15%的所得税税率

- ▣ 高新技术企业发生的职工教育经费支出，不超过工资薪金总额8%的部分，准予在计算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超过部分，准予在以后纳税年度结转扣除
- ▣ 税率式减免不可叠加享受
 - ✓ 税率式的同类减免不可叠加享受，符合条件的企业可根据优惠税率差异，选择其一享受
 - ✓ 除此以外的其他类型优惠，凡企业符合规定条件的，可以同时享受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 企业所得税
 - 税率式减免的选择
 - 高新技术企业同时也符合其他优惠条件，可选择享受目前实际税率为的小型微利企业优惠、按照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12.5%）的软件企业和集成电路产业企业优惠或同为15%优惠税率的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优惠
 - 但不同类型的优惠，其后续管理要求不同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 企业所得税

- 同时享受不同优惠应分别备案
 - ▣ 高新技术企业还可以同时享受项目所得减免、研发费加计扣除、资源综合利用减计收入、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与购买专用设备抵免税额等其他类型优惠。但要关注的是，企业同时享受多项税收优惠，或者某项税收优惠需要分不同项目核算的，应当分别备案
 - ▣ 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财税（2015）119号，税务总局（2015）97号，税务总局（2017）40号
 - ▣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财税（2014）75号，财税（2015）106号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 企业所得税

● 纳税申报

▣ 税收优惠相关表单

- ✓ A100000—《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A类）》第26行“减免所得税额”
- ✓ A107040—《减免所得税优惠明细表》第3行“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
- ✓ 第A107041—《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情况及明细表》中填列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 企业所得税
 - 高新技术企业年度备案
 - ▣ 国税总局2018年23号公告规定以表代备，实际情况是仍需提报（同科技局）相关备案材料
 - ✓ 在当地税务局规定的时间之前（年度汇算清缴每年5月31日）备案
 - ◎ 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
 - ◎ 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
 - ◎ 具体见网站（<http://www.hbwhrd.org/>）内容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 税务稽查中的主要问题
 - 高新产品（服务）的范围
 - 企业容易忽视高新技术产品（服务）的范围，往往存在产品（服务）与申请认定的高新领域不一致情形
 - 国科发火（2016）195号文件细化区分了高新技术产品（服务）和主要产品（服务）
 - 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指对其发挥核心支持作用的技术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规定范围的产品（服务）
 - 所形成产品的收入之和在企业同期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中超过50%的产品和服务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 税务稽查中的主要问题
 - 企业总收入的执行口径
 - 国科发火（2016）195号文专门进行了规定
 - ✓ 文件中规定总收入指收入总额减去不征税收入
 - 收入总额与不征税收入按照《企业所得税法》及《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规定计算
 - ✓ 是税法规定的收入总额减除不征税收入
 - ✓ 包括销售货物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转让财产收入、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租金收入、特许权使用费收入、接受捐赠收入、其他收入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 税务稽查中的主要问题
 - 高新优惠风险提示
 - 并不拥有核心知识产权
 - ✓ “核心自主知识产权”是指企业对知识产权的主体或者核心部分，拥有自主权或绝对控制权
 - ✓ 高新产品（服务）是基于自主核心知识产权生产的
 - ✓ 实践中，往往存在企业的高新产品（服务）与所拥有的核心知识产权对应不一致情况，即产品中所包含的技术等知识产权并非自主核心知识产权范围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 税务稽查中的主要问题
 - 高新优惠风险提示
 - 违规归集高新研发费用
 - ✓ 高新研发费用由人员人工费用、直接投入、资产折旧摊销、设计、装备调试、委托研发等费用构成，各项费用具有严格定义
 - ✓ 实践中，往往普遍存在计提未实际发生的费用违规归集问题，应重点关
 - ✓ 委托研发的费用应按实际发生额80%的计入
 - ✓ 归集的其他费用应不得超过研发总费用的20%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 税务稽查中的主要问题
 - 高新优惠风险提示
 - 优惠政策衔接享受有误
 - ✓ 高新技术企业可享受的其他税收优惠政策往往还涉及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所得额减免
 - ◎ 一是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享受中，在费用归集时普遍存在与高新研发费用同口径申报问题，根据财税（2015）119号文规定，可以加计扣除的折旧费用是不含在用房屋、建筑物折旧费用的，应与高新研发费用严格区分归集
 - ◎ 二是所得减免与税率减不得叠加享受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 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要求

- 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期满前三个月内企业应提出复审申请，不提出复审申请或复审不合格的，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到期自动失效
- 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须提交近三个会计年度开展研究开发等技术创新活动的报告，经具有资质并符合本《工作指引》相关条件的中介机构出具的近三个会计年度企业研究与开发费用、近一个会计年度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专项审计报告
- 通过复审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自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
- 复审理同初次申请办理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 政策解读

- 企业为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照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按照研究开发费用的50%加计扣除
- 形成无形资产的，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150%摊销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 政策解读

□ 几乎所有符合条件的企业均可享受

✓ 除了烟草、地产等几大行业

✓ 税收类型为查账征收企业

□ 相关文件

✓ 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5年第97号

✓ 财税〔2015〕119号

✓ 财税〔2018〕64号：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加计率提高到75%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政策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 会计核算

- 对享受加计扣除的研发费用按研发项目设置辅助账，准确归集核算当年可加计扣除的各项研发费用实际发生额
- 企业在一个纳税年度内进行多项研发活动的，应按照不同研发项目分别归集可加计扣除研发费用
- 企业应对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分别核算，准确、合理归集各项费用支出，对划分不清的，不得实行加计扣除



研究开发费加计扣除账表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 会计核算

▣ 注意事项

- ✓ 企业取得作为不征税收入处理的财政性资金用于研发活动所形成的费用或无形资产，不得计算加计扣除或摊销
- ✓ 多用途对象费用的归集（人员、仪器、设备、无形资产）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相关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未分配的不得加计扣除
- ✓ “其他费用项目”不超过总额的10%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 纳税申报
 - 预缴时据实扣除，汇缴时加计扣除
 - ✓ 年度纳税申报时，根据研发支出辅助账汇总表，填报研发项目可加计扣除研发费用情况归集表，在年度纳税申报时随申报表一并报送
 - 申报表单
 - ✓ A107010—免税、减计收入及加计扣除优惠明细表第22行
 - ✓ A107014—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优惠明细表
 - ✓ 研发项目可加计扣除研究开发费用情况归集表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 备案管理
 - 国税总局2018年23号公告规定以报代备
 - 各地情况有区别，具体咨询当地税局
 - 涉及委托、合作研究开发的合同需经科技主管部门登记，否则不能计入加计扣除项目
 - 备案时间：不迟于年度汇算清缴纳税申报
 - 备案资料：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研发项目立项文件
 - # 每年抽查率为参与企业总数的20%

IV 科技型中小企业 政策优惠



科技型中小企业政策优惠

■ 政策文件

- 国科发政（2017）115号
- 政策优惠
 - 税率式减免：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享受省、市、区县的财政补贴
 - 职工教育经费支出，不超过工资薪金总额的8%的部分，在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中扣除；超过8%的部分，准予在以后纳税年度结转扣除
 - 研发费用或所形成无形资产摊销追溯享受，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 每年抽查比例不低于5%



科技型中小企业政策优惠

■ 评价标准

● 一般标准

- 在中国境内（不包括港、澳、台地区）注册的居民企业
- 职工总数不超过500人、年销售收入不超过2亿元、资产总额不超过2亿元
- 企业提供的产品和服务不属于国家规定的禁止、限制和淘汰类
- 企业在填报上一年及当年内未发生重大安全、重大质量事故和严重环境违法、科研严重失信行为，且企业未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科技型中小企业政策优惠

■ 评价标准

- 直通标准（满足前述一般标准，只要下面其中的一项符合）就可直接认定
 - 企业拥有有效期内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
 - 企业近五年内获得过国家级科技奖励，并在获奖单位中排在前三名
 - 企业拥有经认定的省部级以上研发机构
 - 企业近五年内主导制定过国际标准、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

联系我们

公司网站



我的微信



Cell: 18971288915

Email: acumenet@sina.com

<http://www.acumener.com>